

資料文件

立法會《種族歧視條例草案》委員會

本地非華語學生入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的情況及就中國語文科入學要求的進一步彈性安排

目的

在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會議上，議員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有多少本地非華語學生現正入讀本地大學。由於當局表示未能即時提供有關資料（因為各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並沒有就學生種族或非華語背景作統計），在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的會議上，委員要求當局提供在大學聯合招生辦法（“聯招”）和非聯招下獲教資會資助院校豁免中國語文科成績入學要求的學生人數，希望藉此推算現正在大學就讀的本地非華語學生人數。

2. 此外，在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的會議上，委員要求當局匯報與教資會資助院校商討有關接納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資歷（如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中國語文科））作為入學要求的最新進展。

3. 本文件旨在提供議員所要求的資料。

獲教資會資助院校取錄的非華語學生

4. 有關本地非華語學生入讀本地大學的數目，教育局已由二零零六／零七學年開始，通過一年一度的“學生收錄實況調查”，就小一至中七學生的種族和在家中使

用的口語收集資料。其目的是分辨出有多少非華語學生就讀公營學校及獲政府資助的直接資助計劃(直資)學校，並修讀本地課程。根據這些資料，教育局繼而邀請了各教資會資助院校協助，由二零零七／零八學年開始，追蹤這些非華語學生當中有多少升讀本地大學。有關的資料顯示，在二零零六／零七學年，有23名非華語學生在公營學校和直資學校就讀中七，並修讀本地課程。他們當中有七人符合在二零零七／零八學年聯招下入讀教資會資助院校的最低要求，而其中五人最終獲取錄。在其餘16名未達最低入學要求的非華語學生中，只有四名是單單因為未能符合中國語文科成績或同等的要求而未達最低入學標準。

5. 我們會繼續於每學年收集數據，希望假以時日能建立一些有用的統計數字。我們相信這些直接有關非華語學生的資料，相比獲教資會資助院校豁免中國語文科成績入學要求的學生人數的資料(後者涉及華語及非華語學生，而院校未必有數據分辨兩者)，更能反映非華語學生的情況。

就中國語文科入學要求的進一步彈性安排

6. 有關當局與八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商討接納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資歷作為入學要求的最新進展，當局與教資會資助院校代表已達成共識，除了現有彈性安排外，對於修讀本地課程及經聯招申請入學而經核實符合下述其中一種特定情況的學生，各院校可積極考慮採取進一步的彈性安排，接納其取得的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資歷(如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普通教育文憑(GCE)、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IGCSE)等)：

- (a) 學生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或
- (b) 學生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

7. 教資會資助院校現正就執行細節在院校內作進一步諮詢，特別是有關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資歷可獲接納的最低等級。當局和院校均希望在二零零八年年初就進一步細節作出公布。

文件提交

8. 本文件旨在回應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發出的立法會 CB(2)2753/06-07(05)號文件“法案委員會委員提出的事項一覽”的 IV(14) 和(18)項，以供議員參考。

教育局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